

# 南岳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及市府办政务公开的有力指导下，南岳镇认真执行《条例》规定，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落实政务公开“两化”要求，以健全工作机制、规范工作程序为突破口，以强化督促检查为推手，积极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保证了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稳步推进。同时，逐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努力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，取得较好成效。在做好自身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，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。

（一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镇党委、政府按照政务公开工作具体要求，结合南岳镇实际，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，制定全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，成立了领导组织机构。由镇长担任组长，分管副镇长担任副组长，党政办全体成员组成工作小组，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

（二）突出重点，建立健全各项制度。按照规范要求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、信息送交、统计报送等具体工作进行规范。实行领导负责制，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层层落实工作责任，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，拟定并落实各项目标管理责任。镇党委、政府采取季度听取汇报，安排部署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，并及时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督促检查，使政务公开工作真正落到实处。

（三）规范、科学开展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通过市政府门户统一载体，及时、全面的公开政府信息，做到临时性政府信息及时公开，阶段性政府信息定期公开。二是切实做好依申请公开。我镇按照上级要求，规范、科学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，对公民提出的申请，依法按照相关程序、按时、规范的做到有问有答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有序，有效地保障了申请人的合法权益。三是及时公开年度报告。切实按照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(四)健全监督体系。为进一步推动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完善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我们对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自查自纠。同时，镇党政班子成员采取多种方式分组对各村、各部门进行信息公开工作检查，并召开专题会议，对检查的情况及时进行了总结和通报，对我们存在问题提出了建设性的整改意见和有效措施，积极推进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高效、科学、规范、透明运行。

## 二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方面，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切实把好重点，协同并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，确保“应公开尽公开”。2020年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6条，其中包括政策文件6条，重点领域信息3条，人事信息2条、规划总结1条、政务动态等53条，做到了主动、及时、规范的要求。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。对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的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，按照市府办信息公开科统一部署，及时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财务信息方面，公开了《南岳镇人民政府2018年度财政决算审计整改公告》；扶贫信息方面，及时公开了《南岳镇2020年脱贫人员名单》、《南岳镇2020年临时救助名单》，接受群众监督。公开主要形式，我镇的政府信息统一提交至“中国乐清”政府门户网站开设的“乐清市政府信息公开”网页，该网页是乐清市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，群众可以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查看我镇公布的各类政府信息。同时，我镇积极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并做好镇村两级的政务公开栏建设，全方位及时公开各类政务信息。

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方面，2020年，全镇共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，上年度结转0件，按时办结1件，申请人为个人（南岳镇杏湾三村村民），其中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的0件，同意公开的0件、同意部分公开的0件，不予公开的0件、不属于被申请单位信息公开范围的1件，信息不存在的0件，告知作出更改补充的0件，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的0件。

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方面，2020年我镇因信息公开引起行政复议件累计0件，其中：维持具体行政行为0件，被依法纠错0件，其他情形0件。因信息公开引起行政诉讼累计2件，其中：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2件，被依法纠错0件，其他情形0件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34	50.920543 万元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1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		0	0	0	0	0	0	0	

		信息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1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1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2	0	0		2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我镇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需要改进，主要包括三个方面：一是个别部门认识不到位，重视不够，未能及时对开展的工作进行信息公开；二是对《条例》理解不够，未能完全按照要求完成信息公开；三是内容还不够充实，形式还不够多样化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